

一、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编号 3201000020240611004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59451093C

营 业 执 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江苏）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1010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04年02月27日
法 定 代 表 人	薛华	住 所	南京秦淮区太平南路389号13楼
经 营 范 围	工程项目前期、造价、企业管理、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项目投产后咨询、工程设计、招标代理、咨询、技术开发和转让、信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06 月 11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打印 关闭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登记资料查询表

业务类型: 变更核准 查询日期: 2023-2-28 14:52:02

【基本情况】

注册号	91320000759451093C		
档案号	320100229468		
名称核准号	320100Z00108600		
企业名称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江苏)有限公司		
企业状态	在业		
住所	南京秦淮区太平南路389号13楼		
法定代表人姓名	薛华		
邮政编码	210002		
注册资本(万元)	1,010	币种	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经营项目			
一般经营项目			
经营范围	工程项目前期、造价、企业管理、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项目投产后咨询; 工程设计、招标代理、咨询; 技术开发和转让, 信用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 软件开发,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开业日期	2004-02-27	核准日期	2023-01-19
终止日期		年检日期	2013-04-09
年检年度	2012		
主管部门			
行业名称	咨询与调查	行业代码	L7240
分支机构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分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江苏)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苏北分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镇江分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江北分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六安分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江宁分公司		



【股东】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件类型
许捷	境内中国公民	身份证
吴虹鸥	境内中国公民	身份证
南文秀	境内中国公民	身份证
刘海波	境内中国公民	身份证
金常忠	境内中国公民	身份证
房继江	境内中国公民	身份证
薛华	境内中国公民	身份证

【企业登记业务沿革】

企业注册号	企业名称	核准日期	业务类型	发照信息	业务办理
3201002014992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4-02-27	开业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2014992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6-08-08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2014992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7-08-	变更核	查看	查看



		29	准		
3201002014992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7-10-12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7-10-12	换号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8-03-21	迁出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8-04-03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8-11-17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9-05-07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1-05-26	备案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2-03-30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2-03-31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2-03-31	补(换)照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3-08-13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320100000109218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4-11-03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6-04-08	补(换)照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6-04-08	补(换)照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7-05-09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7-07-14	迁出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7-07-14	迁入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7-08-21	补(换)照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7-08-22	备案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7-11-14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8-08-13	备案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9-10-16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03-16	补(换)照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06-16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91320000759451093C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江苏)有限公司	2023-01-19	变更核准	查看	查看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江苏）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秦淮区太平南路389号13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59451093C 法定代表人：薛华
技术负责人：于杰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证书编号：甲112024011636
有效期：2024年11月28日至2027年11月27日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甲级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0632000986

有效期：自 2019年01月01日
至 2021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2018年 12月 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甲级资质证书

(副本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持证需知

1. 本证书是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取得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和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凭证。
2. 本证书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证书只限本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使用，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和转让，如有遗失应在公众媒体上声明作废后，再向发证机关申请补办。
4.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须在核定的工程造价业务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如资质等级发生变化，须及时将原证书交回发证机关，办理更换手续。
5.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改变名称、住所、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资本或其他原因终止业务的，应当在30日内到发证机关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6. 本证书有效期限三年。



企业名称	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	南京市太平南路389号凤凰和睿大厦13楼		
成立日期	2004年02月27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59451093C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许捷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金常忠	职称 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号	建[造]05320006328	
资质证书号	甲190632000986		
资质有效期限	自 2019年01月01日 至 2021年12月31日		
业务范围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依法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不受行政区域限制。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p> <p>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包括：</p> <p>(一) 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p> <p>(二) 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p> <p>(三) 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编制、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工程款支付、竣工结算及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p> <p>(四) 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p> <p>(五) 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p>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p>		



资质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2022年1月3日 星期一 返回首页 无障碍 工作邮箱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mohurd.gov.cn

请输入搜索的内容

首页 机构 新闻 公开 服务 互动 专题

首页 > 公开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部发文件

索引号: 000013338/2021-00275	主题信息: 标准定额
发文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发文日期: 2021-06-28
文件名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有效期:
文号: 建办标(2021)26号	关键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选择字体: [大·中·小] 发布时间: 2021-06-29 16:49:00 分享: [微信] [微博]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务院有关部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创新和完善工程造价咨询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按照国发〔2021〕7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7月1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2021年6月3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不再办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延续手续，到期需延续的企业，有效期自动延续至2021年6月30日。

二、健全企业信息管理制度。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加强与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沟通协调，结合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数据，健全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名录，积极做好行政区域内企业信息的归集、共享和公开工作。鼓励企业自愿在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完善并及时更新相关信息，供委托方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情况选择参考。企业对所填写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接受社会监督。对于提供虚假信息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不良行为记入企业社会信用档案。

三、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长效机制，加强信用管理，及时将行政处罚、生效的司法判决等信息归集至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实行动态监管。依法实施失信惩戒，提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意识，努力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

四、构建协同监管新格局。健全政府主导、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协同监管格局。探索建立企业信用与执业人员信用挂钩机制，强化个人执业资格管理，落实工程造价咨询成果质量终身责任制，推广职业保险制度。支持行业协会提升自律水平，完善会员自律公约和职业道德准则，做好会员信用评价工作，加强会员行为约束和管理。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力量参与市场秩序治理。鼓励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开展信用业务。

五、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继续落实《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号）精神，深化工程领域咨询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培育具有全过程咨询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提高企业服务水平和国际竞争力。

六、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取消后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落实放管结合的要求，健全审管衔接机制，完善工作机制，创新监管手段，加大监管力度，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及时查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并将监督检查结果向社会公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21年6月28日

http://www.mohurd.gov.cn/gongkai/fdzdgnr/tzgg/202106/20210629_250618.html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江苏）有限公司

备注：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要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全部内容。

